

## 有用的電話號碼

婦女援助中心	04-228 0342
法律援助名額服務	04-262 3563
法律援助名額中心	04-261 7451

## 警察部門

- 檳城(總局)	04-222 1522
- 怡保	04-282 5922
- 峇株	04-643 0311
- 哥打峇魯	04-228 0422
- 雙溪大年	04-643 0222
- 峇株	04-826 0516
- 亞羅士打	04-332 2222
- 亞羅士打	04-538 2222

## 福利部辦公室

Pejabat Kebajikan Masyarakat  
Daerah Timur Laut  
Kompleks Masyarakat Penyayang  
Jalan Utama, 10400 Pulau Pinang  
Tel: 04-226 4531 / 227 7413

Pejabat Kebajikan Masyarakat  
Daerah Barat Daya  
No: 4-2-1, Kompleks Balik Pulau  
Jalan Quah Sin Kheng, 11000 Balik Pulau  
Pulau Pinang • Tel: 04-866 8442

Pejabat Kebajikan Masyarakat  
Daerah Seberang Perai Utara  
12000 Butterworth • Tel: 04-331 3455

Pejabat Kebajikan Masyarakat  
Daerah Seberang Perai Tengah  
99 Jalan Bunga Raya, 14000 Bukit Mertajam  
Tel: 04-538 2584

Pejabat Kebajikan Masyarakat  
Daerah Seberang Perai Selatan, Kompleks  
Pejabat-Pejabat Kerajaan, 14200 Sungai Jawi,  
S.P.S. • Tel: 04-582 1798



婦女援助中心

婦女援助中心編印了  
一系列的大冊及識小  
冊子，增進您對人身  
權益的認識。



婦女援助中心

將透過以下服務  
而對家庭暴力事件：

給予您和您的孩子  
一個安全的居留所

提供法律諮詢，  
勸告與輔導

幫助您申請  
臨時保護令

婦女援助中心(WCC)

的服務是  
免費和保密的。



婦女援助中心  
(Women's Crisis Centre)

24-D Jalan Jones  
10250 Pulau Pinang, Malaysia  
Tel: 04-228 0342  
Tel / Fax: 04-228 5784

# 家庭暴力 法案

## 您受 保護的 權力

沒有人應該受虐待或污辱

Pusat Krisis Wanita (Women's Crisis Centre)

24-D Jalan Jones, 10250 Pulau Pinang, Malaysia • Tel: 04-2280342 • Fax: 04-2285784  
E-mail: wccpen@po.jaring.my

## 什麼是家庭暴力？

家庭暴力是您家庭中其中一位成員對您所做出的惡劣。家庭暴力的行為包括辱罵、腳踢、捉取、推倒、用拳頭撞向牆壁、性侵犯或強迫性行為、威脅或恐嚇將要傷害您，或者您覺得自己很渺小、愚蠢或沒用。

家庭暴力是常見的。這經常是男人對女人及小孩所犯下的罪，但實際上家庭暴力可能發生在任何人身上。受害者其實是在尋求控制被虐待的那個人。沒有人有權力的責任。家庭暴力是錯的。

## 什麼是家庭暴力法案 (Domestic Violence Act)

家庭暴力法案(DVA)是政府在1994年通過的法案。此法案了解到家庭暴力是嚴重的社會問題，而且必須停止其發生。家庭暴力並不能被視為私人問題。

家庭暴力法案(DVA)保護這親屬包括配偶、前任配偶、孩子（包括前妻的孩子），精神或身體上有缺陷的成人，或者任何可以被視為家庭一部份的成員。家庭暴力法案(DVA)適用於任何人，這包括同族。

## 家庭暴力法案DVA所論及的暴力行為有那幾種呢？

雖然家庭暴力可以由多種方式出現，但法律僅承認下列幾項：造成身體損傷的行為、造成恐懼且則再身體的行為、限制、禁制或監禁的行為、破壞財產物品來使人難過與煩躁的行為、或者強迫您去做一些您在法律上可以合法拒絕的事或行為。

## 家庭暴力法案DVA如何能幫助您呢？

您可以對家庭暴力做投訴。如果您覺得居住在家里已不安全，那麼您和您的孩子都可以向婦女援助中心(WCC)來尋求庇護。如果您需要收拾您的東西，那麼福利社工或警察會陪您回家去收拾。

您可以向法院申請援助。法院有權頒布給您一個臨時保護令(TPO)來保護您，使您免受繼續受暴力摧殘。如果您是被害人或受害人的照顧者、(比如受害人是小孩或殘障人士)，那麼您可以替他們向法院申請臨時保護令(TPO)。這樣的話，如果有人觸犯了臨時保護令(TPO)，那麼法院就會採取法律行動來對付他。

## 如何申請臨時保護令？

### • 醫藥方面的幫助：

如果您受傷了，請到離您最近的政府醫院去，記得要詢問清楚您的醫藥報告號碼。

### • 警方的幫助：

到任何警局去做家庭暴力的檢舉報告記錄。記得要詢問清楚您向警察報告的號碼，也儘可能向警方索取一份警察報告的副本或複印本。

要記得您去處的警察局是在什麼地方，要告訴警方您需要一個臨時保護令(TPO)。這樣的話，警方便會帶您去申請臨時保護令或者警方會將您送到社會福利部去。一位調查員也將會被委派來幫助您繼續跟法院的檔案的發展。

### • 福利部的幫助：

另一個選擇就是去找福利部並且告訴他們您需要臨時保護令(TPO)。如果您被警，請將警察報告呈給他們看，這樣的話，福利部的社工便可以代您向法院申請臨時保護令(TPO)。

### • 法院的幫助：

警方或者福利部社工將幫助您向法院申請臨時保護令。您可以與律師同去。法院方面將問您有關於您所遇到的家庭暴力事件。如果法院覺得您需要被保護，它將會給您一個臨時保護令(TPO)。

如果您害怕違法人會再傷害您的話，您可以向法院申請在臨時保護令上加逮捕權。意思就是說，如果違法人已觸犯了臨時保護令警方可以馬上將他抓。

任何臨時保護令被違反的話，記得立刻向警方或福利部社工投訴。違法人又不遵守臨時保護令有可能被懲罰。

## 下一步是什麼呢？

臨時保護令是從接到事件調查完畢之後才停止的。當有關部門的調查完畢之後，臨時保護令就失效了。

如果違法人被警方關進監獄的話，您可以申請一個保護令(PO)。保護令比臨時保護令更能保護您，因為法院可以附上其它的命令來幫助您。比如說，保護令可能可以讓您住在您自己家中卻沒有讓違法人居住在同一地方，法院也可以命令違法人搬開或遠離您的房子、工作地方或學校；法院也可以禁止違法人跟您通話或寫信給您。

如果您在家庭暴力事件之下受到動傷，法院也會命令違法人對您的動傷做法律賠償。另外，法院也可以命令您或違法人去接受有關方面的援助、勸告與輔導。